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YE PHARMA GROUP LTD.

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8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入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1,184.2百萬元或22.9%至人民幣6,357.6百萬元。
- EBITDA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527.0百萬元或26.9%至人民幣2,488.3百萬元。正常化EBITDA*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560.4百萬元或28.1%至人民幣2,553.0百萬元。
- 毛利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829.5百萬元或20.5%至人民幣4,878.9百萬元，毛利率達到76.7%。
- 溢利淨值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185.8百萬元或14.2%至人民幣1,491.8百萬元。正常化溢利淨值**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279.9百萬元或20.9%至人民幣1,617.2百萬元。
- 股東應佔溢利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165.2百萬元或12.7%至人民幣1,468.6百萬元。股東應佔正常化溢利**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258.3百萬元或19.4%至人民幣1,592.3百萬元。
-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5.84分，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40.62分。
- 董事會宣派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4元(相當於0.06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5,487,000元)。

* 正常化EBITDA定義為不計及股權結算股份獎勵開支的年內EBITDA。

** 正常化溢利淨值及股東應佔正常化溢利定義為不計及股權結算股份獎勵開支及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的年內溢利淨值及股東應佔溢利。

業績

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往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6,357,596	5,173,385
銷售成本		<u>(1,478,684)</u>	<u>(1,123,971)</u>
毛利		4,878,912	4,049,41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15,667	220,699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34,824)	(1,685,927)
行政開支		(525,921)	(441,377)
其他開支		(588,788)	(499,631)
財務成本	7	(274,605)	(170,605)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u>1,214</u>	<u>897</u>
稅前溢利	6	1,771,655	1,473,470
所得稅開支	8	<u>(279,829)</u>	<u>(167,475)</u>
年內溢利		<u>1,491,826</u>	<u>1,305,995</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468,562	1,303,373
非控股權益		<u>23,264</u>	<u>2,622</u>
		<u>1,491,826</u>	<u>1,305,995</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人民幣)			
一年內溢利		<u>45.84分</u>	<u>40.62分</u>
攤薄(人民幣)			
一年內溢利		<u>45.50分</u>	<u>40.45分</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1,491,826</u>	<u>1,305,995</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歸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債務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	13,518
對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收益作出重新分類調整	<u>—</u>	<u>(13,334)</u>
	—	184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1,754)</u>	<u>12,922</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歸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11,754)</u>	<u>13,106</u>
於其後期間將不重新歸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u>(13,287)</u>	<u>4,764</u>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	(2,399)	1,570
所得稅影響	<u>285</u>	<u>(301)</u>
	<u>(2,114)</u>	<u>1,269</u>
於其後期間將不重新歸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扣除稅項)	<u>(15,401)</u>	<u>6,033</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7,155)</u>	<u>19,139</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64,671</u>	<u>1,325,134</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441,407	1,322,512
非控股權益	<u>23,264</u>	<u>2,622</u>
	<u>1,464,671</u>	<u>1,325,13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62,137	2,837,14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的預付墊款		795,091	141,451
使用權資產		256,208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217,048
商譽		1,038,068	1,040,879
其他無形資產		4,486,866	4,445,06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346	5,93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股本投資		64,257	76,36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	1,263	1,263
已抵押定期存款		50,000	—
遞延稅項資產		93,859	98,355
		<u>9,954,095</u>	<u>8,863,502</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存貨		614,622	585,60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697,931	1,531,28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54,102	254,902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16	3,451	2,81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	1,861,639	1,882,839
受限制現金		36,643	28,345
已抵押定期存款		1,565,009	1,409,78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001,000	1,306,8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25,446	1,672,865
		<u>9,359,843</u>	<u>8,675,308</u>
流動資產總值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298,477	279,75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078,153	2,461,783
計息貸款及借款	14	3,943,565	5,290,547
應付股息		5,000	—
政府補貼		17,493	42,090
應付稅項		203,799	128,760
		<u>5,546,487</u>	<u>8,202,930</u>
流動負債總額		<u>5,546,487</u>	<u>8,202,930</u>
流動資產淨值		<u>3,813,356</u>	<u>472,37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3,767,451</u>	<u>9,335,880</u>
非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及借款	14	2,289,120	847,596
可換股債券	15	1,833,173	—
退休福利責任		7,880	4,568
長期應付款項		55,810	311,068
政府補貼		131,854	108,714
遞延收入		—	40,907
遞延稅項負債		77,772	88,998
		<u>4,395,609</u>	<u>1,401,85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395,609</u>	<u>1,401,851</u>
資產淨值		<u>9,371,842</u>	<u>7,934,029</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20,565	421,337
庫存股份		(279,558)	(305,626)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292,398	—
股份溢價		2,734,985	2,764,669
儲備		6,055,770	4,928,033
		<u>9,224,160</u>	<u>7,808,413</u>
非控股權益		<u>147,682</u>	<u>125,616</u>
總權益		<u>9,371,842</u>	<u>7,934,029</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03年7月2日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4年5月5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並已自2012年11月29日起除牌。於2014年7月9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開發、生產、推廣及銷售藥品。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冠君大廈3207室。

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其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票據除外。除另有指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合併基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或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納入合併範圍，並持續納入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之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納入合併範圍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並無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以股本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當)，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之基準相同。

3.1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之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除與本集團編製財務報表無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措施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實質。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以單一資產負債表入賬模型將所有租賃入賬，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者相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已於初始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按經修訂追溯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準則，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2019年1月1日保留溢利的期初餘額的調整，惟2018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列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一項合約如讓渡於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一項已識別資產的權利以獲取代價，則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透過使用該項已識別資產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操控該項已識別資產用途，則讓渡控制權。在初始應用日期，本集團選擇採用的過渡期可行權宜方法，僅對於之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並無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不予重新評估。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的性質

本集團擁有物業、機械、汽車及其他設備的多項租賃合約。本集團之前作為承租人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報酬與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應用單一方法確認和計量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基於每一項租賃選擇）與租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租賃（「短期租賃」）（基於每一類相關資產選擇）兩類租賃的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減值，如有）及尚未償還租賃負債之應計利息（為融資成本），而非於自2019年1月1日開始之租期內按直線法於經營租賃項下確認租金開支。

對過渡的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並使用於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且計入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按緊接2019年1月1日前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與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金額進行調整。

所有該等資產於該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應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租期由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期／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期

於2019年1月1日的財務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250,64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	(217,04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u>(6,374)</u>
資產總值增加	<u><u>27,223</u></u>
負債	
計息貸款及借款增加	<u>27,223</u>
負債總額增加	<u><u>27,223</u></u>

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30,412
減：有關短期租賃及該等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之承擔	<u>(511)</u>
	29,901
於2019年1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u>4.76%</u>
於2019年1月1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26,985
加：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u>238</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u><u>27,223</u></u>

- (b)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於稅項處理涉及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應用的不確定性時（通常稱為「不確定稅務情況」），處理該情況下的所得稅（即期及遞延）會計處理。該詮釋並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該詮釋特別處理(i)實體是否分開考慮不確定稅項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於採納該詮釋時，本集團

考慮於其集團內銷售的轉移定價是否會產生任何不確定稅務情況。根據本集團的稅務合規及轉移定價研究，本集團認為稅務機關將很可能接受其轉移定價政策。因此，該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3.2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重要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與有關披露，及或然負債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大幅調整受影響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

判斷

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所作出的判斷對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估計不確定性

關於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導致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茲論述如下。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至少對商譽作一次減值判斷。這需要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進行估計。為了估計使用價值，本集團需要對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預計現金流量進行估計，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上述現金流量現值。於2019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038,068,000元（2018年：人民幣1,040,879,000元）。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全部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將於每年及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將於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即存在減值，減值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公平交易的受約束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採用使用價值計算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預計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上述現金流量現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釐定。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本集團將通過調整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損失經驗與前瞻性資料。例如，如果預測經濟狀況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這可能導致製造業違約數量增加，歷史違約率將得到調整。在各報告日，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都會被更新，並分析未來其可能發生的變化。

對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乃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風險的金額對環境變化及預測的經濟狀況較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也可能無法代表未來客戶的實際違約。

租賃—估算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在類似期限及類似抵押條件下，就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若的資產而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例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則未動用的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大致時間及數額以及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於2019年12月31日，與已確認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零(2018年：人民幣3,998,000元)及人民幣93,859,000元(2018年：人民幣94,357,000元)。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不同地區繳納所得稅。由於當地稅務局並無確定若干與所得稅相關的事宜，故於釐定企業所得稅撥備時，須根據現時實施的稅項法例、法規及其他相關政策作出客觀估計及判斷。倘若此等事宜的最終評稅結果有別於原有記錄金額，差額將影響差額實現期間的企業所得稅及稅項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有關估計乃基於類似性質及功能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科技革新或競爭對手因嚴峻行業周期環境作出的相

應行為，均可令有關估算出現重大變動。倘使用年期短於先前估計年期，管理層會上調折舊開支，或者撤銷或撤減已棄用的技術過時資產或非策略性資產。

開發成本

開發成本的資本化乃按研究與開發成本的會計政策釐定。在決定資本化金額時，管理層須對下述事項作出假設：該資產預計將來可產生的現金、使用的折現率及預計收益期間。於2019年12月31日，已資本化之開發成本的最佳估算賬面值為人民幣394,818,000元（2018年：人民幣166,794,000元）。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產品類型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為首席執行官，彼負責審查所售主要類型產品的收入及業績，旨在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業績。分部業績以毛利減所分配銷售費用為基準評估。本集團並無披露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的分析，此乃由於相關分析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供其審閱。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腫瘤藥物 人民幣千元	心血管 系統藥物 人民幣千元	消化與 代謝藥物 人民幣千元	中樞神經 系統藥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2,811,518</u>	<u>1,043,225</u>	<u>1,004,585</u>	<u>1,339,125</u>	<u>159,143</u>	<u>6,357,596</u>
總收入	<u>2,811,518</u>	<u>1,043,225</u>	<u>1,004,585</u>	<u>1,339,125</u>	<u>159,143</u>	<u>6,357,596</u>
分部業績	<u>1,555,140</u>	<u>322,294</u>	<u>417,774</u>	<u>476,756</u>	<u>72,124</u>	<u>2,844,088</u>
其他收入及收益						315,667
行政開支						(525,921)
其他開支						(588,788)
財務成本						(274,605)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u>1,214</u>
稅前溢利						<u>1,771,655</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腫瘤藥物 人民幣千元	心血管 系統藥物 人民幣千元	消化與 代謝藥物 人民幣千元	中樞神經 系統藥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2,391,326</u>	<u>787,074</u>	<u>930,491</u>	<u>921,887</u>	<u>142,607</u>	<u>5,173,385</u>
總收入	<u>2,391,326</u>	<u>787,074</u>	<u>930,491</u>	<u>921,887</u>	<u>142,607</u>	<u>5,173,385</u>
分部業績	<u>1,179,679</u>	<u>348,887</u>	<u>446,491</u>	<u>330,340</u>	<u>58,090</u>	<u>2,363,487</u>
其他收入及收益						220,699
行政開支						(441,377)
其他開支						(499,631)
財務成本						(170,605)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u>897</u>
稅前溢利						<u>1,473,470</u>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有關收入的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產品	<u>6,357,596</u>	<u>5,173,385</u>

客戶合約收入

(i) 收入分拆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腫瘤藥物 人民幣千元	心血管 系統藥物 人民幣千元	消化與 代謝藥物 人民幣千元	中樞神經 系統藥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物或服務種類						
銷售產品	<u>2,811,518</u>	<u>1,043,225</u>	<u>1,004,585</u>	<u>1,339,125</u>	<u>159,143</u>	<u>6,357,596</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811,518</u>	<u>1,043,225</u>	<u>1,004,585</u>	<u>1,339,125</u>	<u>159,143</u>	<u>6,357,596</u>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2,811,518	1,033,513	998,156	336,913	140,569	5,320,669
亞洲(中國內地除外)	—	9,712	6,429	379,566	978	396,685
歐盟	—	—	—	276,636	—	276,636
其他國家	—	—	—	346,010	17,596	363,606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811,518</u>	<u>1,043,225</u>	<u>1,004,585</u>	<u>1,339,125</u>	<u>159,143</u>	<u>6,357,596</u>
收入確認之時間性						
於某時間點轉移之貨物	<u>2,811,518</u>	<u>1,043,225</u>	<u>1,004,585</u>	<u>1,339,125</u>	<u>159,143</u>	<u>6,357,596</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811,518</u>	<u>1,043,225</u>	<u>1,004,585</u>	<u>1,339,125</u>	<u>159,143</u>	<u>6,357,596</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腫瘤藥物 人民幣千元	心血管 系統藥物 人民幣千元	消化與 代謝藥物 人民幣千元	中樞神經 系統藥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物或服務種類						
銷售產品	<u>2,391,326</u>	<u>787,074</u>	<u>930,491</u>	<u>921,887</u>	<u>142,607</u>	<u>5,173,385</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391,326</u>	<u>787,074</u>	<u>930,491</u>	<u>921,887</u>	<u>142,607</u>	<u>5,173,385</u>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2,391,326	773,473	924,376	163,465	126,029	4,378,669
亞洲(中國內地除外)	—	13,601	6,115	83,242	1,042	104,000
歐盟	—	—	—	419,058	15,536	434,594
其他國家	—	—	—	<u>256,122</u>	—	<u>256,122</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391,326</u>	<u>787,074</u>	<u>930,491</u>	<u>921,887</u>	<u>142,607</u>	<u>5,173,385</u>
收入確認之時間性						
於某時間點轉移之貨物	<u>2,391,326</u>	<u>787,074</u>	<u>930,491</u>	<u>921,887</u>	<u>142,607</u>	<u>5,173,385</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391,326</u>	<u>787,074</u>	<u>930,491</u>	<u>921,887</u>	<u>142,607</u>	<u>5,173,385</u>

下表載列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及就於過往期間達成的履約責任而確認的於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金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入：		
銷售產品	<u>47,783</u>	<u>42,399</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列如下：

銷售產品

履約責任在接納產品時達成，而付款通常於一至三個月內到期應付，可向主要客戶延長至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95,941	49,353
政府補貼	121,041	85,862
來自委託貸款的投資收入	—	1,09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46,044	39,15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9,402	22,71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債務投資之其他利息收入	—	13,3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9,777	—
匯兌收益，淨額	21,095	—
其他	12,367	9,192
	<u>315,667</u>	<u>220,699</u>

6. 稅前溢利

本集團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213,283	166,289
使用權資產折舊(2018年：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3,397	6,28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05,351	144,614
撇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3,929	3,10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589	3,546
經營租賃開支	—	24,926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	12,896	—
核數師酬金	8,738	8,05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586,493	515,86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9,435	87,970
退休金計劃成本(界定福利計劃)	1,972	1,665
新加坡中央公積金	2,007	1,183
僱員福利開支	77,923	38,885
以權益結算股份獎勵開支	64,677	31,339
	<u>842,507</u>	<u>676,906</u>
其他開支：		
研發成本	579,455	491,160
匯兌虧損，淨額	—	998
捐款	8,876	4,4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	1,657
其他	457	1,383
	<u>588,788</u>	<u>499,631</u>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所售存貨成本	1,478,684	1,123,971

「銷售成本」款項包括以下亦計入上文所披露項目各項總額的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75,514	124,68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01,124	140,9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6,133	—
員工成本	<u>267,461</u>	<u>252,864</u>

* 商標、分銷權、專利及技術知識攤銷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軟件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撇減存貨至人民幣3,929,000元(2018年：人民幣3,104,000元)的可變現淨值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7. 財務成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包括可換股債券)利息	241,793	149,948
租賃負債利息	1,813	—
應收票據貼現利息	10,218	10,072
租購合約下應付財務費用	—	32
貼現長期應付款項之攤銷利息	<u>20,781</u>	<u>10,553</u>
	<u>274,605</u>	<u>170,605</u>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各個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所經營的稅務管轄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百慕達、英屬維爾京群島及開曼群島的條例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該等稅務管轄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務法例，本集團須就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18年：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根據新加坡、馬來西亞、瑞士及德國的條例及法規，本集團於新加坡、馬來西亞、瑞士及德國分別須按應課稅收入的17%、25%、10.5%及29.125%繳稅。

根據美國的條例及法規，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美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收入，故無就所得稅計提撥備（2018年：無）。

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根據2008年1月1日批准及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應課稅溢利的25%法定稅率計提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惟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獲授稅項減免及按優惠稅率繳稅的附屬公司除外。

山東綠葉、南京綠葉、北大維信及四川綠葉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年內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稅。

南京艾格從事農產品生產及貿易，故豁免繳納所得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計提	287,821	182,91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48)	(4,997)
遞延稅項	<u>(6,444)</u>	<u>(10,442)</u>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u>279,829</u></u>	<u><u>167,475</u></u>

採用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的適用於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採用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溢利	<u>1,771,655</u>	<u>1,473,470</u>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	442,914	368,368
其他管轄權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44,220	21,851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率	(185,574)	(137,005)
研發開支的其他可扣減撥備	(63,310)	(49,909)
按視作收入基準徵收的稅項影響	163	35
就過往年度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1,548)	(4,997)
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36,237	9,364
毋須課稅收入	(6,061)	(50,238)
動用過往年度的稅項虧損	(3,684)	(8,156)
尚未確認稅項虧損	16,076	17,972
10%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將須繳付之利息開支的影響	<u>396</u>	<u>190</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279,829</u>	<u>167,475</u>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15.8% (2018年：11.4%)。

9. 股息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9元 (2018年：人民幣0.043元)	191,654	140,720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4元 (2018年：人民幣0.057元)	<u>175,487</u>	<u>185,124</u>
	<u>367,141</u>	<u>325,844</u>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203,472,322 (2018年：3,208,346,677) 計算。本期內股份數目乃經扣除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及購回股份而達成。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經調整以反映可換股債券利息。用於計算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使用的普通股數目，及於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假設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468,562</u>	1,303,373
可換股債券利息	60,674	—
未計可換股債券利息前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529,236</u>	<u>1,303,373</u>
	股份數目	
	2019年	2018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203,472,322	3,208,346,677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份獎勵計劃	17,984,051	13,516,328
可換股債券	<u>139,871,185</u>	—
	<u>3,361,327,558</u>	<u>3,221,863,005</u>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15,596	1,143,778
應收票據	<u>487,053</u>	<u>391,999</u>
	1,702,649	1,535,777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u>(4,718)</u>	<u>(4,495)</u>
	<u>1,697,931</u>	<u>1,531,282</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六個月。本集團一直對其尚未償付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不同的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收票據人民幣487,053,000元(2018年：人民幣391,999,000元)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值相若，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於2019年，該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重大。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1,141,426	824,520
三至六個月	61,836	277,068
六至十二個月	8,213	32,564
一至兩年	3,136	8,077
兩年以上	985	1,549
	<u>1,215,596</u>	<u>1,143,778</u>

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以公允價值列賬之上市股本投資	75,542	40,493
以公允價值列賬之其他非上市投資	<u>1,786,097</u>	<u>1,842,346</u>
	<u>1,861,639</u>	<u>1,882,839</u>
非即期		
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投資	<u>1,263</u>	<u>1,263</u>

上述股本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由於股本投資為持作買賣。

上述其他非上市投資為由中國內地持牌金融機構所發行的財富管理產品，到期期限為一年內。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與其成本加預計利息相若。該等金融資產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原因為該等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來自於活躍市場報價。

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使用可觀察數據(例如發行人或可資比較發行人證券的近期執行交易價格及收益率曲線)計值。

於2019年12月31日，其他非上市投資人民幣1,221,580,000元(2018年：人民幣1,335,000,000元)已抵押以擔保集團內應付票據。

於2019年12月31日，其他非上市投資人民幣88,320,000元(2018年：人民幣25,000,000元)已抵押以擔保應付票據。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96,590	201,151
應付票據	<u>101,887</u>	<u>78,599</u>
	<u>298,477</u>	<u>279,750</u>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282,413	263,980
三至六個月	9,470	10,786
六至十二個月	3,510	2,779
一至兩年	1,512	1,156
兩年以上	<u>1,572</u>	<u>1,049</u>
	<u>298,477</u>	<u>279,750</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並通常於90日內清償。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均由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3,567,000元(2018年：人民幣45,341,000元)的應收票據及賬面值為人民幣88,320,000元(2018年：人民幣25,000,000元)的其他非上市投資抵押。應付票據的到期日為六個月內。

14. 計息貸款及借款

2019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擔保			
人民幣30,000,000元銀行貸款	貸款基礎利率+0.04	2020年3月4日	30,000
人民幣20,000,000元銀行貸款	貸款基礎利率+0.04	2020年3月4日	20,000
人民幣70,000,000元銀行貸款	貸款基礎利率-0.235	2020年11月27日	70,000
人民幣200,000,000元銀行貸款	貸款基礎利率+0.04	2020年4月24日	200,000
人民幣150,000,000元銀行貸款	貸款基礎利率+0.04	2020年4月17日	150,000
人民幣76,150,000元銀行貸款	4.00	2020年3月23日	76,150
人民幣50,000,000元銀行貸款	4.30	2020年2月18日	50,000
人民幣80,000,000元銀行貸款	4.30	2020年2月20日	80,000
人民幣80,000,000元銀行貸款	4.35	2020年1月14日	80,000
人民幣70,000,000元銀行貸款	4.35	2020年1月17日	70,000
人民幣100,000,000元銀行貸款	4.20	2020年1月22日	100,000
人民幣65,000,000元銀行貸款	4.25	2020年4月14日	65,000
人民幣94,000,000元銀行貸款	4.35	2020年4月25日	94,000
人民幣100,000,000元銀行貸款	4.20	2020年1月22日	100,000
117,800,000港元銀行貸款	一個月香港同業拆借利率+1.50	2020年1月17日	105,523
175,000,000港元銀行貸款	一個月香港同業拆借利率+1.10	2020年5月8日	156,309
15,000,000美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80	2020年4月24日	104,643
39,793,989美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85	2020年6月24日	279,048
21,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歐洲同業拆借利率+0.70	2020年3月6日	164,126
21,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歐洲同業拆借利率+0.70	2020年4月24日	164,126
12,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歐洲同業拆借利率+1.40	2020年4月12日	93,786
9,500,000歐元銀行貸款	歐洲同業拆借利率+1.40	2020年4月15日	74,247
22,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0.80	2020年3月27日	171,941
107,131,215歐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歐洲同業拆借利率+1.70	按要求	837,284
已貼現應收票據			
	3.65	2020年1月16日	100,000
	3.30	2020年1月14日	50,000
	3.45	2020年2月27日	60,000
	3.32	2020年3月20日	100,000
	3.40	2020年4月3日	70,0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有擔保			
人民幣2,000,000元銀行貸款	4.90	2020年12月21日	2,000
1,750,200美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2.85	2020年6月30日	12,210
13,800,000美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2.85	2020年6月30日	96,272
14,373,600美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2.85	2020年6月30日	100,273
租賃負債			
	4.45	2020年12月31日	16,627
			<u>3,943,565</u>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擔保			
人民幣148,000,000元銀行貸款	4.90	2021年6月21日至 2025年6月6日	148,000
人民幣250,000,000元銀行貸款	4.90	2022年4月15日至 2026年9月30日	250,000
15,751,800美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2.85	2021年6月30日至 2025年6月30日	109,888
124,200,000美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2.85	2021年6月30日至 2025年6月30日	866,444
129,362,400美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2.85	2021年6月30日至 2025年6月30日	902,458
租賃負債	4.75	2020年1月1日至 2023年8月30日	12,330
			<u>2,289,120</u>
可換股債券	7.29	2019年至2024年	<u>1,833,173</u>
			<u>4,122,293</u>
			<u><u>8,065,858</u></u>

本集團的一些貸款協議受契約條款的約束。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筆貸款觸及還款約束條件，銀行根據合同有權要求立即償還107,131,215歐元的全部或部分貸款。經集團與銀行協商，達成一致。截至董事會批准該等財務報表之日，本集團已取得銀行的豁免，確認不會於此階段提前償還貸款。

2018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擔保			
人民幣400,000,000元銀行貸款	4.35	2019年4月25日	400,000
人民幣100,000,000元銀行貸款	4.35	2019年2月5日	100,000
人民幣50,000,000元銀行貸款	5.00	2019年2月15日	50,000
人民幣80,000,000元銀行貸款	5.00	2019年2月22日	80,000
人民幣69,000,000元銀行貸款	5.00	2019年1月18日	69,000
人民幣81,000,000元銀行貸款	5.00	2019年1月16日	81,000
人民幣100,000,000元銀行貸款	5.09	2019年9月25日	100,000
人民幣60,000,000元銀行貸款	4.40	2019年2月22日	60,000
人民幣5,000,000元銀行貸款	5.01	2019年6月12日	5,000
人民幣70,000,000元銀行貸款	5.00	2019年2月12日	70,000
117,800,000港元銀行貸款	一個月香港同業拆借利率+1.50	2019年3月11日	103,216
299,003,804美元銀行貸款	一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1.40	2019年6月26日	2,052,111
30,000,000美元銀行貸款	六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1.10	2019年12月5日	205,895
25,000,000美元銀行貸款	一年倫敦同業拆借利率+1.35	2019年7月9日	171,580
21,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一年歐洲同業拆借利率+1.35	2019年8月1日	164,792
30,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歐洲同業拆借利率+0.70	2019年10月30日	235,419
26,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歐洲同業拆借利率+0.70	2019年5月15日	204,030
23,2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一年歐洲同業拆借利率+1.50	2019年4月23日	182,057
22,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歐洲同業拆借利率+0.70	2019年3月5日	172,641
15,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六個月歐洲同業拆借利率+1.45	2019年5月14日	117,710
8,8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一年歐洲同業拆借利率+1.50	2019年4月18日	69,056
已貼現應收票據			
	3.90	2019年1月27日	7,722
	3.75	2019年1月26日	15,000
	4.35	2019年6月28日	10,000
	3.85	2019年10月18日	100,000
	3.65	2019年10月18日	100,000
	3.20	2019年10月18日	110,000
	3.30	2019年10月18日	30,000
	3.35	2019年10月18日	30,000
	3.45	2019年10月18日	100,0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擔保			
6,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歐洲同業拆借利率+1.70	2019年2月13日	47,084
6,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歐洲同業拆借利率+1.70	2019年8月13日	47,084
應付長期融資租賃款項的即期部分			
	2.20	2019年12月31日	150
			5,290,547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擔保			
108,000,000歐元銀行貸款	三個月歐洲同業拆借利率+1.70	2020年2月14日至 2023年8月14日	847,508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2.20	2020年1月1日至 2020年8月30日	88
			847,596
			6,138,143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乃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質押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人民幣941,170,000元(2018年：人民幣841,073,000元)；
- (ii) 質押本集團若干應收票據零元(2018年：人民幣2,126,000元)；
- (iii) 質押本集團若干集團內應收票據人民幣170,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275,000,000元)；
- (iv) 質押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末的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82,211,000元(2018年：零)；及
- (v) 質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股份。

15. 可換股債券

於2019年7月9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之1.50%可換股債券。年內該等可換股債券之數目並無變動。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於2019年8月19日或之後直至2024年7月9日前十日的營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隨時按初步換股價每股8.15港元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於提早贖回時，按3.75%的總收益贖回債券。任何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將於2024年7月9日以債券本金額的112.25%加上其應計但未付利息的價格贖回。債券按年利率1.50%計息，每半年期末於1月9日及7月9日支付。

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於發行日期按不附帶轉換權的類似債券的等同市場利率估計。餘額則分配為權益部分，並計入股東權益。

年內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已劃分為負債及權益部分，詳情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發行的可換股債券面值：	2,065,590
權益部分	(292,398)
權益部分應佔直接交易成本	(3,504)
負債部分應佔直接交易成本	<u>(20,959)</u>
於發行日期的負債部分	1,748,729
利息開支	60,674
已付利息	—
匯兌調整	<u>23,770</u>
於12月31日的負債部分	<u><u>1,833,173</u></u>

16.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主要關連人士的詳情如下：

公司	關係
Steward Cross Pte. Ltd. (「Steward Cross」)	聯營公司
山東博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山東博安」)	由本公司多名董事控制的一間實體
煙台綠健置業有限公司 (「綠健置業」)	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的一間實體

(a)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交易：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向Steward Cross銷售產品	(i)	7,398	6,839
對山東博安的存貨銷售	(ii)	146	846
向山東博安收購在研發生物抗體藥物的里程碑付款	(iii)	<u>300,000</u>	<u>—</u>

附註：

(i) 根據本公司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公佈價格及條件對Steward Cross進行的銷售。

(ii) 對山東博安之銷售乃按與公平交易通行者相同之條款進行。繼本集團於2020年2月完成收購山東博安後，山東博安已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iii) 代價乃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價格釐定。

(b) 與關連人士有關的未償付結餘：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Steward Cross	926	2,135
山東博安	<u>2,525</u>	<u>681</u>
	<u>3,451</u>	<u>2,816</u>

該等結餘為無擔保、不計息且並無固定償還期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本集團致力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及其他國家或地區四個規模最大及增長速度最快的治療領域(即腫瘤科、中樞神經系統(「中樞神經系統」)、心血管系統及消化與代謝)進行創新藥品的開發、生產、推廣及銷售。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包括超過30種產品，覆蓋包括大型製藥市場中國、美國、歐洲及日本在內等全球80個以上國家及地區以及快速發展的新興市場。2019年，由於本集團進一步深化其市場滲透及擴大其主要產品的市場份額，本集團創新藥品的銷售保持強勁增長勢頭。與2018年收入增長相比，2019年本集團錄得收入強勁增長22.9%。本集團繼續投資研究及開發(「研發」)，以保持其競爭力，並擁有強勁的在研產品，包括42種國內在研產品及15種美國、歐洲及日本在研產品。報告期內，2019年的研發成本較2018年增加18.0%。

市場定位

於中國，本集團主要產品均於其四大主要治療領域具競爭地位，並取得領先的市場份額(按收入計算)。根據IQVIA的資料，腫瘤科相關藥品構成2019年中國第二大藥品市場。本集團的腫瘤科藥品組合包括力撲素(根據IQVIA的資料，2019年中國最暢銷的國內抗癌藥品)及希美納(一類新化學藥品，中國唯一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前稱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批准用於癌症放射治療的增敏劑)。IQVIA的資料顯示，心血管系統相關藥品構成2019年中國第三大藥品市場。根據IQVIA的資料，本集團的主要心血管系統產品血脂康及麥通納分別為2019年中國最普遍採用的降血脂天然藥物及最暢銷的血管保護類藥品。根據IQVIA的資料，消化與代謝相關藥品構成2019年中國最大的藥品市場。根據IQVIA的資料，本集團為2019年中國第二大的口服糖尿病藥品的國內製藥商(按收入計算)。IQVIA的資料顯示，中樞神經系統相關藥品構成2019年中國第四大藥品市場。本集團的主要產品思瑞康為中國精神分裂診療領域的第四大產品，就銷售而言亦為2019年中國最大富馬酸喹硫平的產品。

就國際市場而言，本集團的產品主要定位於中樞神經系統治療領域，包括思瑞康及思瑞康緩釋片、卡巴拉汀貼劑、芬太尼貼劑及丁丙諾啡貼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腫瘤科產品、消化與代謝產品、心血管系統產品及中樞神經系統藥物的銷售收入分別增至人民幣2,811.5百萬元、人民幣1,004.6百萬元、人民幣1,043.2百萬元及人民幣1,339.1百萬元，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治療領域的銷售收入比較，增長率分別為17.6%、8.0%、32.5%及45.3%，而其他產品則增加11.6%至人民幣159.1百萬元。

主要產品

本公司相信本集團的七大主要產品已在全球的高發疾病領域建立強大的競爭優勢並有望穩步增長。

力撲素®

力撲素為本集團的專利製備紫杉醇類製劑，運用創新的脂質體給藥劑，用於若干類癌症的化學治療。根據IQVIA的資料，2019年，中國腫瘤科藥品的市場總值為人民幣1,024億元以及按收入計算，力撲素為2019年中國最普遍採用的國內抗癌藥品，同時亦為2019年中國最普遍採用的紫杉醇類產品。截至2019年12月31日，力撲素為首個及唯一獲批准全球銷售的紫杉醇類脂質體產品。

希美納®

希美納為甘氨酸雙唑鈉(本集團的專利注射用化合物)，用於配合若干實體腫瘤的放射治療。希美納為一類新化學藥品，且為中國唯一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用於癌症放射治療的敏化劑。根據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的資料，於2019年，希美納為唯一上市的放射敏化劑。根據2009年的一項獨立第三方研究結果，使用希美納治療若干類癌症可以增加完全或部分緩解這些癌症患者病情的概率，並降低整體的治療成本。

血脂康®

血脂康為本集團的專利天然藥品，以紅麴為原料製成，用於高脂血症治療。根據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資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中國唯一血脂康生產商。根據IQVIA的資料，2019年，中國高脂血症、降低血液中膽固醇／甘油三酯及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藥品的市場總值估計約為人民幣161億元。根據IQVIA的資料，血脂康為2019年中國最普遍採用的高脂血症治療天然藥品。

麥通納[®]

麥通納為注射用七葉皂苷鈉，用於治療創傷或手術所致腦水腫及水腫，亦用於靜脈回流障礙的治療。根據IQVIA的資料，2019年，中國血管保護類藥品的市場總值估計約為人民幣34億元。麥通納為2019年中國最暢銷的七葉皂苷鈉產品，且為2019年中國最暢銷的國產血管保護類藥品。

貝希[®]

貝希為阿卡波糖膠囊，用於降低二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水平。根據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資料，2019年，本集團為唯一阿卡波糖膠囊生產商。根據IQVIA的資料，2019年，中國阿卡波糖產品的市場總值估計約為人民幣49億元，且2019年，貝希為中國第三大最普遍採用的阿卡波糖產品。於2019年6月，阿卡波糖膠囊(商品名稱「貝希」)已獲NMPA批准通過仿製藥質量和療效一致性評價。

利斯的明透皮貼劑(「利斯的明貼劑」)

利斯的明貼劑為以透皮貼劑形式的利斯的明，獲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美國FDA」)批准，並用於因老年癡呆而導致的輕微至中度癡呆症及帕金森症而導致的癡呆症。

思瑞康[®]及思瑞康緩釋片[®]

思瑞康(富馬酸喹硫平、速釋、IR)及思瑞康緩釋片(緩釋製劑)乃具有抗抑鬱特性的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思瑞康主要用於治療精神分裂症和躁鬱症。思瑞康緩釋片在若干市場亦獲准用於重度抑鬱症和廣泛性焦慮症。根據IQVIA的資料，2019年，思瑞康為中國精神分裂診療領域的第四大產品及第一大富馬酸喹硫平的產品。

研究及開發

本集團的研發活動由化學藥物領域的四個平台組成，即長效及緩釋技術、脂質體及靶向給藥、透皮釋藥系統以及新型化合物。於2020年2月完成收購山東博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山東博安」)後，本集團已將其研發能力擴展至受山東博安三大尖端平台(即全人抗體轉基因小鼠技術、噬菌體展示技術及納米抗體平台)支持的生物領域。此外，本集團已與國內及跨國公司建立廣泛合作，開發若干新型抗體及細胞治療領域。本集團透過策略性地在開發新製劑和新藥方面分配資源，以平衡臨床開發的風險。本集團相信，本集團的研發能力將成為本集團長期競爭力以及未來增長及發展的驅動力。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

研發團隊由748名僱員組成，包括醫學、製藥及其他相關領域的80名博士及338名碩士。於2020年2月完成收購山東博安後，新增135名研發專業人員。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共獲得超過220項專利並有超過79項專利處於申請階段，在海外共獲得超過665項專利並有超過118項專利處於申請階段。

憑藉本集團的七個平台及相應的研發能力，本集團所專注的研發項目不僅包括腫瘤科、心血管及消化與代謝的核心治療領域，還擴展至中樞神經系統治療領域。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擁有42種處於不同開發階段的在研產品。該等在研產品包括16種腫瘤科產品、8種心血管與代謝產品以及16種中樞神經系統產品。

此外，本集團在美國、歐洲和日本擁有15種處於不同開發階段的在研產品。於美國，一種在研產品(LY03004)已提交新藥申請(「NDA」)，並已在無出具FDA-483現場觀察報告的情況下通過上市批准前檢查(「PAI」)，而五種在研產品(LY03003、LY03005、LY01005、LY03010、LY02404)處於不同臨床階段。在歐洲，一種在研產品(LY30410)已於德國完成關鍵性試驗。在日本，兩種在研產品(LY03003及LY03005)已開展臨床試驗，且多種產品計劃開展申請。

於2019年3月，本集團成功向美國FDA提交LY03004(美國的注射用利培酮緩釋微球)的NDA。據本集團所知，此為中國製藥公司首次向美國FDA提交創新藥物製劑的NDA。

於2019年11月，本集團位於中國煙台的生產基地(用作生產LY03004)在無出具FDA-483現場觀察報告的情況下成功通過PAI。於2020年1月，本集團收到美國FDA就LY03004的NDA發出的完整回覆函(「CRL」)，要求提供更多的信息並圓滿解決原料藥(「API」)生產基地的檢查問題後才能批准此新藥上市申請。關於LY03004在中國的進展，於2019年11月，注射用利培酮緩釋微球(LY03004)的NDA已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CDE，NMPA」)受理，並已於2019年12月獲納入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優先審評程序。

海外研發進展：

於2019年3月，注射用羅替戈汀緩釋微球(LY03003)於日本開始I期臨床試驗。

於2019年5月，一種治療老年性癡呆的創新給藥途徑藥物利斯的明多日透皮貼劑(LY30410)的關鍵性試驗於德國完成。

於2019年7月，劑量為13.3mg/24h的利斯的明單日透皮貼劑，以低劑量(4.6和9.5mg/24h)作為現有銷售許可的延伸提交，獲得德國藥品和醫療器械管理局(「BfArM」)非集中審評程序(「DCP」)上市批准。

於2019年8月，本集團於日本就鹽酸安舒法辛緩釋片(LY03005)(一種治療抑鬱症的化學新藥)提交臨床試驗申請。I期臨床試驗已於2019年12月開展。

於2019年9月，於美國完成注射用醋酸戈舍瑞林緩釋微球(LY01005)的人體藥代動力學試驗。

於2019年12月，本集團成功向美國FDA提交(LY03005)(一種用於治療重度抑鬱症的化學新藥)的NDA。美國FDA已於2020年3月正式受理此項NDA。

中國研發進展：

於2019年3月，重組人血管內皮生長因子受體—抗體融合蛋白眼用注射液(LY09004)獲NMPA批准於中國開展臨床試驗。

於2019年4月，重組抗RANKL全人單克隆抗體注射液(LY06006)於中國開展III期臨床試驗。

於2019年4月，鹽酸普拉克索緩釋片上市申請獲中國NMPA受理。

於2019年9月，血脂康片(LY02404)(一種具有較高活性藥物成分的新劑型)獲NMPA批准於中國開展臨床試驗。

於2019年11月，Avastin之生物類似藥重組抗VEGF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LY01008)於中國完成其III期臨床主要療效指標的觀察。

於2019年12月，注射用醋酸曲普瑞林緩釋微球(LY01007)於中國完成I期臨床試驗。

於2020年3月，本集團的1類化學新藥LPM3480392注射液(LY03014)的臨床申請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受理。

銷售、營銷及分銷

本集團已經建立一個龐大的全國性銷售及分銷網絡，2019年，其產品銷往全國30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2019年，本集團透過全國約1,000名銷售和營銷人員及一個由約1,650家經銷商組成的網絡進行銷售、營銷及分銷工作，共同令本集團將其產品銷往14,000多家醫院，其中包括全國約1,500家三級醫院(佔其總數約78.0%)、約4,100家二級醫院(佔其總數約58.0%)及約8,500家一級醫院(佔其總數約48.0%)以及其他醫院及醫療機構。本集團相信，本集團的銷售和營銷模式以及擁有廣泛的醫院和其他醫療機構的覆蓋是一項明顯的競爭優勢；這是本集團內部人員在不同地區開展學術推廣以及本集團與全國各地優質經銷商長期合作的成果。本集團亦相信，其銷售和營銷模式為本集團繼續提升其品牌的市場知名度及擴大其產品的市場覆蓋範圍打下了一個堅實的基礎。

於2019年6月，貝希獲NMPA批准通過仿製藥質量和療效一致性評價。於2020年國家藥品集中採購期間，貝希為兩個成功中選產品之一。鑑於2019年貝希在中國阿卡波糖市場所佔的市場份額僅為6.4%，董事預期，成功中選產品將會極大提升其市場份額，並促進該產品進入新省級市場。

就國際市場而言，本集團的業務覆蓋包括美國及歐洲若干國家在內的80個國家。本集團已於美國、英國、瑞士、日本、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設立商業辦公室。本集團亦有強勁的銷售夥伴關係，全球有超過50個夥伴。

於2019年3月，本集團與阿斯利康簽署一項諒解備忘錄，旨在建立新的戰略夥伴關係，共同挖掘血脂康膠囊在中國以外全球市場的商機，進一步推動血脂康膠囊的國際化。於2019年8月，本集團與阿斯利康訂立協議，授權其在新加坡獨家推廣Lipascor[®]膠囊，Lipascor[®]為血脂康膠囊於新加坡的註冊商品名稱。

於2020年2月，本集團授予Cipla Medpro South Africa (Pty) Limited思瑞康及思瑞康緩釋片在南非、納米比亞及博茨瓦那的獨家分銷和推廣權。

合併及收購(「併購」)及合作

於2019年1月，本集團與阿斯利康訂立協議，據此，授予阿斯利康在中國就本集團血脂康膠囊的推廣權。根據該協議，阿斯利康負責血脂康膠囊在中國內地的獨家推廣，而本集團繼

續持有該產品的資產權、銷售權、註冊准證、全部知識產權等推廣權之外的權利。根據該協議，雙方同意血脂康膠囊於中國的銷售在未來十年將保持雙位數的年複合增長率(「年複合增長率」)，遠高於中國治療高血脂症市場的平均增長率。此外，雙方同意討論血脂康膠囊在全球其他市場(包括但不限於美國、歐洲及其他新興市場)的潛在註冊及商業機會，並探索更緊密的合作關係以增強彼此未來的業務發展。於2019年8月，Luye Pharma (Singapore) Pte Ltd與AstraZeneca Singapore Pte Ltd訂立協議，據此，授予阿斯利康於新加坡就本集團Lipascor[®]膠囊的推廣權。Lipascor[®]為血脂康膠囊於新加坡的註冊商品名稱。

於2019年4月，本集團與Pharma Mar S.A.(「PharmaMar」)就處於臨床研究三期階段的腫瘤創新藥Lurbinectedin達成授權研發合作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條款，本公司將獲授予在中國開發以及商業化Lurbinectedin(包括小細胞肺癌(「小細胞肺癌」)在內的所有適應症)的獨家權利。另外，本公司有權在該協議期間要求PharmaMar於中國向本公司進行Lurbinectedin的生產技術轉移。

Lurbinectedin(PM1183)目前屬於臨床研究階段的化合物。它是RNA聚合酶II的抑制劑，RNA聚合酶II是轉錄過程中必需的酶素，其在具有轉錄成癮的腫瘤中被過度啟動。美國FDA已經授予用於治療小細胞肺癌患者的Lurbinectedin的孤兒藥資格。於2019年5月，「Lurbinectedin於二線小細胞肺癌患者中的療效及安全性：二期單藥試驗結果」的研究摘要入選該年度「ASCO最佳」(美國臨床腫瘤協會)會議。於2019年12月，PharmaMar根據「加速審批」法規，提交Lurbinectedin(在美國用於治療復發性小細胞肺癌的單一療法)的NDA。該藥物亦於歐盟及瑞士獲授予用於治療小細胞肺癌患者的孤兒藥資格。

於2020年2月，本集團完成收購山東博安98.0%股權。山東博安為一間開發生物製藥產品(包括生物類似藥和創新藥物)的生物科技公司，專注於腫瘤，中樞神經系統，糖尿病及免疫性疾病。透過戰略收購山東博安(一家在生物類似藥及創新藥研發方面擁有出色的往績記錄的公司)，本集團希望進一步增加擴展及多元化其在研產品線，亦希望進一步加快其在快速增長的生物製藥細分領域的增長及滲透。

董事會相信，山東博安的生物類似藥及創新藥產品組合與本集團的現有核心優勢高度互補，而該收購事項將有助於本集團維持其作為中國領先醫藥企業的地位。此外，山東博安新型抗體產品有潛力於較長期間為本集團提供大量絕佳的增長機遇。

於2020年2月，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Luye Hong Kong Limited(「Luye Hong Kong」)與Cipla Limited, India(「Cipla」)全資附屬公司Cipla Medpro South Africa (Pty) Limited(「Cipla Medpro」)簽署就思瑞康[®]和思瑞康緩釋片[®]在南非、納米比亞及博茨瓦那的獨家分銷和推廣協議。

行業風險

於過往兩個年度，國家醫療保障局(「NHSA」)已組織三輪藥品集中採購。於首輪「4+7」藥品集中採購中，共有25個藥品中選，中選價平均降幅達51%。於「聯盟地區」進行的第二輪藥品集中採購中，與「4+7」輪的藥品集中採購相比，25個藥品的中選價平均降幅達24%。於第三輪2020年全國31個省市的藥品集中採購中，另有32個藥品中選，中選價平均降幅達55%。

隨著醫療改革的進一步發展，藥品集中採購將成為國家醫療保障局的核心任務。普遍認為藥品集中採購預計將在中國全面實施並成為常態化。

就國家醫保藥品目錄(「NDRL」)而言，年度動態管理已成為新常態。於2019年8月20日，國家醫療保障局公佈常規2019年新版醫保藥品目錄，該目錄闡明各省不得增加目錄內藥品或調整醫保標準。尤其是，對於原省級醫保藥品目錄(「PDRL」)內調增的乙類藥品，應在3年內逐步消化。「國家重點監控合理用藥藥品目錄」(亦稱為「輔助藥品目錄」)內的藥品應優先被調整出支付範圍。

此外，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大流行對行業所引致的短期波動影響亦不可避免。

前景

由於政策及市場因素使然，中國醫藥行業的增長速度於2019年仍較為緩慢。根據IQVIA的資料，2019年中國醫藥市場的增長率為9.4%，而2018年則為3.4%。本集團2019年和2018年兩個年度的增長率分別為21.5%及30.2%，均高於市場增長。

然而，由於該行業競爭十分激烈，所有醫藥公司正不可避免地面臨來自其他市場參與者的激烈競爭。此外，行業受政府政策的嚴重限制，或會對醫藥公司發展帶來很大程度的不確定性。近年來，藥品集中採購及報銷等政策一直對行業產生重大影響。

於2020年國家藥品集中採購期間，本集團的主要產品貝希為兩個成功中選產品之一。鑑於2019年貝希在中國阿卡波糖市場所佔的市場份額僅為6.4%，預計成功中選產品將會極大提升其市場份額，並促進該產品進入更多新省級市場。

本集團亦在市場推廣產品的學術研究上投入大量精力。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力撲素已自2019年4月起作為一線藥物寫入《2019年中國臨床腫瘤學會原發性肺癌診治指南》。此外，力撲素及希美納亦已於2019年8月同時獲《2019年食管癌放射治療指南》推薦。本集團相信，將力撲素及希美納寫入指南代表該等產品在臨床應用上獲得高度認可，並將顯著提升產品在相關適應症上的滲透率，為力撲素及希美納的長期增長注入動力。

2020年，本集團將持續推出措施改善其營運之主要方面的盈利能力及提高效率。就其銷售及市場營銷活動而言，本集團將繼續採取一系列改變及舉措，以使其市場營銷及推廣資源著重投放於回報較高的地區和產品，從而提高其整體銷售效率。本集團亦計劃透過提高生產效率來增強盈利能力以及不斷將生產設施升級。此外，本集團計劃進一步增強其研發實力及開發在研產品。

誠如以上所述，本集團已於2019年在研發領域取得重大進展。在中國，LY03004的NDA已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受理，並已獲納入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優先審評程序；鹽酸普拉克索緩釋片上市申請已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受理；LY01008已完成III期臨床主要療效指標的觀察；LY06006已開展III期臨床試驗；LY09004、LY02404及LY01007已開展I期臨床試驗；LY03014的臨床申請已獲藥品審評中心受理。國際上，LY03004已成功向美國FDA提交NDA，並已在無出具FDA-483現場觀察報告的情況下通過PAI；LY03005已向美國FDA提交NDA，而美國FDA已正式受理此項NDA；LY01005已於美國完成人體藥代動力學試驗；LY30410已於德國完成關鍵性試驗；劑量為13.3mg/24h的里斯的明單日透皮貼劑已獲得BfArM非集中審評程序(DCP)上市批准；LY03003及LY03005已於日本開展I期臨床試驗。

就併購而言，預期收購山東博安將不僅可擴展及多元化本集團的在研產品線，而且亦可加快其在快速增長的生物製藥細分領域的增長及滲透。

就血脂康於中國內地的推廣權與阿斯利康的合作將擴大其銷售網絡、加快其增長並提高其盈利能力。此外，阿斯利康及本集團將討論血脂康膠囊在全球其他市場的潛在註冊及商業機會。

預期授權在中國開發以及商業化Lurbinectedin(包括小細胞肺癌在內的所有適應症)的獨家權利將豐富本集團的創新產品組合並發揮其在腫瘤治療領域的銷售及營銷能力。

就銷售及分銷而言，本集團正在加深對下級醫院的滲透。憑藉著思瑞康及思瑞康緩釋片的銷售以及即將上市的里斯的明貼劑和LY03004，本集團已建立一個擁有超過100名代表的中樞神經系統銷售團隊。就血脂康與阿斯利康的合作使本集團能夠利用阿斯利康心血管團隊的3,000名代表並加速產品的發展。

在生產方面，本集團正著力建立全球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系統以及資訊平台，以確保本集團的全球生產設施系統可成功融合。南京腫瘤藥物注射新生產線已建成，並已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認證。煙台新的透皮貼劑生產線已建成並投入試生產。德國米斯巴赫的透皮貼劑生產基地已於2019年2月符合歐盟反偽造藥品指令（指令2011/62/EC）（亦稱為序列化要求）。於2019年內，政府部門及客戶共進行9次檢查及審核，強調本集團符合德國的GMP標準。

本集團管理層有信心，憑藉本集團創新產品具競爭優勢的強大定位、在研產品的強大產品線、良好的研發實力及其銷售與市場營銷網絡，以及其履行策略性收購的能力，本集團擁有踏入新業務階段的優勢。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357.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73.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84.2百萬元或22.9%。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新收購產品思瑞康的全年銷售額及本集團主要產品的銷售增長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腫瘤產品銷售的收入增加至人民幣2,811.5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91.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20.2百萬元或17.6%，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各種核心腫瘤產品銷量增加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心血管系統產品的銷售收入增加至人民幣1,043.2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7.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6.1百萬元或32.5%，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各類心血管系統產品銷量增加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消化與代謝產品的銷售收入增加至人民幣1,004.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30.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4.1百萬元或8.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各類消化與代謝產品銷量增長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中樞神經系統產品的銷售收入增加至人民幣1,339.1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21.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17.2百萬元或45.3%，主要是由於新收購產品思瑞康的全年銷售額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產品的銷售收入增加至人民幣159.1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5百萬元或11.6%，主要由於本集團多項其他產品銷量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4.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78.7百萬元，佔本集團同年總收入約23.3%。本集團銷售成本增加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產品銷量較2018年增長一致。

毛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增加至人民幣4,878.9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49.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29.5百萬元或20.5%。毛利率為76.7%，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78.3%略微下降，主要由於具有較低利潤的產品錄得較高銷售額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利息收入及投資收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至人民幣315.7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0.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5.0百萬元或43.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確認較多政府補貼及錄得較高利息收入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與本集團的營銷、推廣及分銷活動直接相關的開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034.8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8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48.9百萬元或20.7%。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產品的推廣活動、員工成本及會議開支均有所增加所致。另一方面，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平。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一般營運開支、會議及娛樂開支、差旅及運輸開支、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核數師酬金、諮詢開支、銀行費用、稅項以及其他行政開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525.9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1.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4.5百萬元或19.1%。該略微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員工成本及其他行政成本／開支較高所致。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研發成本、外匯虧損、捐款、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及雜項開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588.8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9.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9.2百萬元或17.9%。增加主要由於年內研發成本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人民幣274.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0.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4.0百萬元或61.0%。增加主要由於發行可換股債券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每月未償還銀行借款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79.8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7.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2.3百萬元或67.0%。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15.8%，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1.4%。

溢利淨值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溢利淨值約為人民幣1,491.8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06.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5.8百萬元或14.2%。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813.4百萬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472.4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2018年12月31日的約1.1略微上升至2019年12月31日的約1.7。流動資產淨值增加主要是由於流動負債中的貸款及借款水平下降所致。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計息貸款及借款合共約人民幣6,232.7百萬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6,138.1百萬元。於貸款及借款中，約人民幣3,943.6百萬元為須於一年內償還及約人民幣2,289.1百萬元為須於一年後償還。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人民幣1,696.0百萬元以固定利率計息。貸款及借款的增加乃主要用於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的定期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應收票據作抵押。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人民幣、歐元、港元及美元為主，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由2018年12月31日的77.4%下降至66.5%。該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獲得的總借款減少所致。

或然負債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牽涉一起由思瑞康的前中國內地分銷商提出的仲裁程序，質疑該附屬公司與該分銷商終止分銷協議的依據。董事根據本集團現時可得的資料及在考慮本集團相關法律顧問就該仲裁程序提供的法律意見後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認為該附屬公司對有關指控具有有效的抗辯理據，因此，除就相關法律及其他成本計提撥備外，並無就該仲裁產生的索償計提撥備。

外匯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於中國進行，故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來自人民幣與有關業務所涉及的其他貨幣匯率的變動。本集團的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以及其他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貸款均使本集團遭受外匯風險的影響。本集團尋求通過外匯淨額最小化來限制所面對的外匯風險。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進行任何

對沖交易。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人民幣匯率的波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2019年7月9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之1.50%可換股債券。年內該等可換股債券之數目並無變動。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於2019年8月19日或之後直至2024年7月9日前十日的營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隨時按初步換股價每股8.15港元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於提早贖回時，按3.75%的總收益贖回債券。任何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將於2024年7月9日以債券本金額的112.25%加上其應計但未付利息的價格贖回。債券按年利率1.50%計息，每半年期末於1月9日及7月9日支付。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9年6月24日和2019年7月9日之公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合共4,716名僱員，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聘用合共4,417名僱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任何退休金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739.9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596.1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旨在激勵及挽留優秀員工，以實現本集團的長期企業目標及宗旨。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乃經考慮行業的整體薪資狀況及僱員績效等因素予以釐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及安排。此外，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作出社會保險供款。

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

本公司於2017年1月10日採納該計劃。該計劃的目的為表彰若干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惟現有執行董事除外)的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為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及發展挽留彼等，並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納適合人材。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會已根據該計劃授出合共25,206,000股本公司股份(2018年：20,098,000股)予獲選僱員，而25,206,000股獎勵股份(2018年：20,098,000股)已獲選定僱員接納。

對沖活動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作對沖之用，亦無就外匯風險或利率風險訂立任何對沖交易。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無擁有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報告期末後續事項

於2019年12月1日，山東綠葉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綠葉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山東綠葉有條件同意購買而綠葉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於山東博安持有的98.0%股權，總購買價最多為人民幣1,446.7百萬元(約205.8百萬美元)。於2020年1月22日，批准該項交易之普通決議案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於2020年2月17日，董事會宣佈，所有完成條件均已達成。待收購事項完成後，山東博安已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有關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9年12月1日、2020年1月22日及2020年2月17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6日之通函。

末期股息

於2019年8月28日，本公司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9元(相當於0.067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1,654,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人民幣0.043元(相當於0.051港元))。

於2020年3月26日，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4元(相當於0.06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5,487,000元)(2018年：每股人民幣0.057元(相當於0.065港元))。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如獲股東批准，將於2020年7月24日(星期五)或前後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舉行。為確定股東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由2020年6月18日(星期四)至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

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2020年6月17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2020年7月2日(星期四)至2020年7月6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的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經採納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2019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加以區分且由不同人士擔任。

根據本公司的現行組織架構，劉殿波先生為董事會的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憑藉於醫藥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出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有利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由富有經驗及才能的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經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購回及註銷總計1,000,000股股份。除上述購回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董事會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批准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並已將其提交予董事會以供審批。

刊發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及2019年年報

根據報告期間適用之上市規則之規定，載有本公告所載之本公司所有資料(包括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業績)之2019年年報將適時於本公司網站(www.luye.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及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承董事會命
綠葉制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殿波

香港，2020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殿波先生、袁會先先生、楊榮兵先生及祝媛媛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宋瑞霖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化橋先生、盧毓琳教授、梁民傑先生及蔡思聰先生。